

如果是二十年前,有人问谁是“车轮上的国家”,可能大家都会毫不犹豫地说是美国,可是如今再有人问谁是“车轮上的国家”,那我要毫不犹豫地说是中国了。我这么说可不是信口雌黄,而是有自己亲身经历为证。

首先,我基本上每年都会春节前,从上海开车回郑州省亲。如果说别人的年味是从购买年货开始的,那我的年味就是从驱车驶上高速开始的。二十多年来,几条重要的纵横南北东西的国家级的高速公路,像京沪、京港澳、沪蓉、沪陕、宁洛、连霍等,我都走过很多趟,每次都觉得路上的汽车就像变魔术一样越来越路上。

二十年前,当我第一次到洛杉矶时,朋友经常开车带着我在10号和5号高速公路上奔驰,当我看到双向8车道甚至10车道的路上一辆接一辆车首尾相连,犹如万马奔腾一般在发足狂奔时,真是想不到这一幕二十年后会在中国出现。写到这里,我查了一下中国2000年时的汽车数量,那时只有1600多万辆,美国是2.26亿辆,真是有天壤之别。可是到了2025年年底,我国的汽车已经有3.66亿辆,美国有2.83亿辆,而中国高速公路的里程更是达到了19万多公里,也比美国的7.8万公里多了很多,跃居世界第一,尽管每千人均保有的车辆只有264辆,还低于美国的864辆,但却像美国一样,实实在在地进入了汽车时代,变成了名符其实的“车轮上的国家”。

也许,这就是所谓的见微知著吧。这几十年来,我们的国家在方方面面确实取得了看得见的进步。因为我们变成了“车轮上的国家”,又因为我们国家的道路交通规则所遵循的是世界通行的交通规则,让我们很多普通通的人到国外旅行时租个车就畅游天下,也因此加深了对世界的理解。这当然不是可有可无的小事。

我的驾照是二十年前在加州考的,加州要求汽车在变道和拐弯前,驾驶员必须做相应方向的转头过肩动作,以查看是否有人、车在旁。主要原因是反光镜有盲区。还有一个原因就是美国的高速车道比较多,车速快,车流量也大,车祸常常在左右变道时发生,所以就要求司机尽量非必须就少变道,同时必须在变道前做过肩动作。而中国早年一般都是两车道,路上的车也不多,车祸主要是前后车追尾事故,所以驾校里并没有要求人转弯或者变道时做过肩动作,反而要求人要紧盯前方车辆。我想这也是“路情”不同所导致的差别吧。于是,很多朋友包括老司机第一次坐我的车时,看到我转弯也好,变道也好,都要猛地回头朝旁边看一眼,都情不自禁抓住了车门的扶手,因为他们感觉我的车随时可能因此撞上前方的车辆。不过,还好到现在为止,我也没有让他们的预感变成现实;而且,这些年随着我们的高速车道变多,车流变密,驾校在教人开车时也要人变道时多注意一下盲区来车了。我在开车变道再做过肩动作时,身边的人已经不像当初那么惊恐又惊诧了。

要指出的是,我们开车时总有人喜欢不停变道,还总有人喜欢走超车道,再堂而皇之地加塞,更有人喜欢在堵车时闪灯来催促前车加速等。这些让人糟心的现象一上高速,就会随时不停地遇到。今年春节我开车回来时,在沪陕高速上就有人在我车后不停地闪灯,在我设法变道,让他看到前面缓慢移动的同时,我差点路怒,想在他又紧跟着变到我前面时猛踩油门给他来个全责。不过,我的教养没让自己这么做,不然我现在可能没办法来写这篇文章了。

如果有外国友人问我,到中国后如何才能真正了解和体验中国的汽车,我一定会建议他租辆汽车,而且最好租辆中国造的汽车,自驾到中国的各个地方去看看,相信他一定会看到一个别致的中国,也会看到一个有趣的中国。因为,中国是个“车轮上的国家”。而我们总是通过制造物和使用物来展现我们的思想、文化、审美以及生活的习惯。毫无疑问,集中显示一个国家现代文明成果的汽车更是如此。

按通常惯用的套路,新年伊始,免不了就要围绕生肖的话题聊一通,诸如虎年话虎、龙年谈龙,那么今年是马年,自然也绕不开一个“马”字。而“马年说马”我觉得自有他人会说,于是就想到了一个与马有关,但又似乎又不是太好的“骂”字,不过,我愿为它“正名”。

过去常有一句俗语:“人善被人欺,马善被人骑。”不料“骂”字和“马”也沾边,我想做马的真是很冤,不光“被人骑”,骑了不适宜还要被人“骂”,仓颉造字,真是柿子专挑软的拿捏。

其实,骂是一种批评,也是情感的宣泄。黄庭坚评苏东坡是



童晏方 庚子年元宵 春满夜闌(书法)

如果你涉世不深,很容易被贾雨村这号人唬住。在《红楼梦》里,他算是妥妥的反面人物,但也有“浓眉大眼”的一刻。

听说薛蟠强抢女孩打死了小地主冯渊,他勃然大怒,说:“岂有这样放屁的事!打死人命就白白地走了,再拿不来的。”接下来他是雷厉风行:“发差签公人立刻将凶犯族中人拿来拷问,令他们实供藏在何处;一面再动海捕文书,要把薛蟠抓回来。”

是不是有点光芒万丈了? 我以前年纪小,认为贾雨村的良心还没被狗吃完,只是古代书生没有一个一以贯之的价值观,碰到点利益,信念立即即碎。如今见的人多了,知道这两副嘴脸其实没什么差别,都是要利益最大化——能捞到好处时就捞好处,捞不到好处就先道德消费一把,反正不能吃亏。

为啥这样说贾雨村? 我们来看贾雨村审案过程,让他正义之血沸腾的,是冯渊家老家人方面的陈述。我们现在有上帝视角,知道老家人说的都是事实,但是贾雨村当时并没有这个视角。生活里到处都是个罗生门,他是不是起码先把已经关起来的那几个“局外之人”喊来问清楚? 薛蟠这时候应该是犯罪嫌疑人吧,叫凶犯是不是为时过早?

但贾雨村等不得,刚刚上任的他急于塑造青天形象,要的就是当下这一瞬间的道德高光。正义可以迟到,他的戏瘾一刻都等不得。很像网上那些键盘

龙舞春潮

李俊玲

升,露出明亮的龙首为起点的。此时,大地复苏,万物萌动,人们想象中的龙也和所有的蛰虫般,在春雷的滚动下,从睡梦中醒来,翻身抬头,抖动鳞片,准备吐水了。大地和万物蓄势待发,正以蠢蠢欲动的方式进行着一年的新的谋划,这样的启动带着秘而不宣的期颐和兴

“优骂”的境界

管继平

嬉笑怒骂,皆成文章,可见光有“嬉笑”而没“怒骂”,对于一个人的情绪或文章而言,都是不完整的。古今中外没有一个不被骂的人,也没有一个不骂人的人。如果有理有据的骂,善意适度的骂,那对社会对个人绝对是有益无害的,郑板桥曾写过一联:“搔痒不着赞何益,入木三分骂亦精。”评论家若成全了表扬家,那是毫无价值的。一部文艺作品的问世,如果没有表扬,那么来一点骂声亦无可,因为比骂声更可怕的,是毫无声息。当年《新青年》杂志掀起新文化运动,就担心没有波澜,于是编辑内部的刘半农与钱玄同自演“双簧”,一个假装写信“骂”上门来,一个再痛快淋漓地“回骂”过去,所谓“小骂大帮忙”,你来我往,一时好不热闹。

有一种骂与成长有关,是人生中不可缺失的,譬如父母对子女、先生对弟子,那是一种责任,也是一份爱护。父母关起门来骂孩子,毋庸多说是为了孩子日后出门少挨骂。至于先生骂弟子,经典案例太多,温文尔雅的孔夫子,看到弟子宰予白天还贪睡,彻底破防,当场骂其“朽木不可雕也,粪土之墙不可圻也!”当然,宰予后来以能言善辩而成大事,并非真“朽木”也,而孔子一不留神,这句“骂语”却成了千古名句。

恰好百年前的一九二六年,徐志摩与陆小曼的婚礼上,名流云集,但作为老师的证婚人梁启

超,其“证婚词”不是恭贺而是训斥,把两位新人骂得就地讨饶,创下了民国婚史上的一大奇观。

同样是先生骂弟子,如果梁启超的一通“训斥”算是荡气回肠,那么熊十力的一声“呵斥”简直起死回生。一九四四年,刚被擢升为陆军上将的徐复观,春风得意,他到勉仁书院拜谒熊十力先生并请教该读何书?熊先生推荐他读王夫之的《读通鉴论》。徐说那书早已读过,熊十力闻之大不悦:你并没有读懂,应该再读。过了段时间,徐复观又去,熊问其读书心得,不料徐自恃读熟了,便说了许多该书的不足之处。熊十力未等听完便厉声骂道:“你这东西,怎么会读得进书!任何书的内容,都是有好的地方,也有坏的地方。你为什么不先看出他的好,却专门去挑坏的;这样读书,就是读了百部千部,你会受到书的什么益处?……你这样读书,真太没有出息!”这一顿醍醐灌顶式的棒喝,直接将徐骂醒,他后来回忆说此乃“起死回生的一骂”,使他自此走进学术之门,后也成为熊十力新儒家学派最有名的三大弟子之一。

当然,骂人也是一门学问,要有水平讲策略,而无端滋事、泼妇骂街式的自然不属此例。这使我想起一词,叫“优骂”。许多人也许不知,最早英文“幽默(humour)”一词进来,国内的翻译

也是五花八门,王国维译为“欧穆亚”,李青崖译为“语妙”,陈望道译为“油滑”,但结果是林语堂的“幽默”胜出,一锤定音。其实当时还有个易培基,把humour译为“优骂”,也是音义兼妙的好词,可惜流传不广,最后还是输给了“幽默”。不过,我倒觉得“优骂”就是骂人中的最佳境界,高级不粗俗,幽默不刻板。如梁实秋成名前最早出版的一册散文随笔集,就很“优骂”,那不是《雅舍小品》,而是他署名“秋郎”的《骂人的艺术》。这本小册子给我印象极深,他历数十条“骂人”的技巧,诸如要“知己知彼”“适可而止”“出言典雅”等,另有两条关键提醒是:骂大人物就怕他不理你,他一回骂你就算骂着了;骂小人物要适可而止,万一把他骂出了名也有点冤。

胡适是民国时期的大名人,人家骂他就盼着他“回骂”,但胡适在给杨杏佛的信中却说了段著名的话:“我受了十年的骂,从来不愿恨骂我的人,有时他们骂得不中肯,我反替他们着急。有时他们骂得太过火了,反损骂者自己的人格,我更替他们不安……”有人想借“骂”他出名,门也没有,这世上机智如胡适的,还真不多。

按理而言,骂人总是不足取的,然“优骂”是一种幽默,似可例外。至少我这么认为,如果有哪位好事者,组织百位名家,都来“优骂”我一遍,或是遴选百位名家,让我挨个儿“优骂”一遍,那么身为小人物如我,想不出名都难。



贾琏善良? 全靠同行衬托

闫红

果作为一个礼物,呈给提携过他的贾政。他这么干不奇怪,奇怪的是贾政的反应。前面冷子兴演说荣国府时,还说他“酷爱读书,为人端方正直”,见贾雨村这样处理,他的良心好像也没有痛。是他不知情吗?当然不是。书中说“探春等却都晓得是议论金陵城中所居的薛家姨母之子姨表兄薛蟠,倚财仗势,打死人命,现在应天府案下审理”,探春她们都清楚,贾政就更明白怎么一回事了。

只是在贾政的价值序列里,冯渊不足以占据一个位置,死得也不怎么重于泰山。这样的人天然被排除在“值得被看见”的范围之外。他不是选择无视,是从一开始就看不见。

所以问题不在于价值判断,而在于价值感知。就像一个人不会因为踩死蚂蚁而愧疚一样,不是他残忍,是他根本感知不到蚂蚁的疼痛与自己有关。

后来贾雨村一路高升,来到京城,成了贾家的好朋友,帮贾家干脏活。贾政依然没觉得贾雨村有什么问题,贾宝玉不爱见贾雨村,他还生气。他倒是嫌贾宝玉跟戏子们来往玷污了门楣。

他的“端方正直”并非伪装,而是一种更坚固、更自觉的无意识。他并不是天性冷漠,只是他的善良不向蝼蚁们开放。

倒是贾璉。貌似道德上早就百孔千疮,看到贾雨村帮贾赦抢石呆子的扇子,还能说一句:“为这点子小事,弄得人家倾家败产,也不算什么能为。”他比他爹甚至比他二叔都多那么点正义感,他的道德不是从《四书》里背出来的,不是用来撑场面的“青天”人设,只是一个人看着另一个人被碾碎时,本能地皱了眉头。这点恻隐之心,就秒杀了贾政的所谓“端方”。

三月风情

徐子芳

雷声
震宇雷声舒春春,
农家耕种抢天明。
丛生草木芊芊举,
蛰伏蛇虫款款行。
弱柳扶风抽翠玉,
香花霸野引黄莺。
红歌响彻阳和象,
万马蹄飙向远程。

春明
三月漫吹剪刀风,
青阳拂面吐春红。
桃李千树千家雨,
月半羊栏半夜宫。
碧草池塘蛙鼓密,
大田麦浪海潮雄。
村姑走秀烟花下,
回眸一笑尽凝瞳。

一年的初始将从这明媚的春天里开启,老百姓难得在这段时间里,显得稍稍清闲一点,他们在村寨旁,三五成群蹲坐一起,扯着漫无天际的白话。眼里和口中,都离不开脚下这块能生出颜色和果实的泥土。栽种,年成依旧是大家绕来绕去,都不会丢弃的话题,除了这个系着他们生活命脉的话题外,还会在商讨着另一件重要的事情,这个事情其实也与农事紧密相连,这便是一年一度的“龙会”,他们将身体力行去筹谋和祭祀,祈祷来年风调雨顺,五谷丰登,在滇西边陲的施甸,这个与农事相关的狂欢将在农历二月中,延绵一个月。

“龙会”便是耍龙的集会,耍



气而至,自然而然,龙会仿佛已经植入了天地万物和人心。

选择在农历二月,这是龙抬头的日子,春天农耕的开始,是苍龙星宿在东方夜空开始上

炮,汗味,柴火,烟土,尘土的气味。这杂乱无章的气味,热腾腾,棱角分明,肆意地席卷于每个角落,这是龙会才特有的味道,钻入鼻子的瞬间,让人兴奋却又心安。

从小就在这方土地上长大的我,从有记忆那天开始,龙会便以它特有的方式存在于我的生命里,从未改变,这样的陪伴会让人觉得,一生原来有些东西是可以始终如一的。就像如期而至的春天,总会那么守信地来到身边,带着欣喜和期盼。

十日谈

为春天存档

责编:殷健灵

平江路上
熙熙攘攘,众
声喧哗,热闹
里,传来一句:
“春天来了!”